

附件 2

# 关于《广州市天河区促进软件与互联网产业创新发展 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 的起草说明

## 一、起草背景

为深入贯彻国家软件产业发展战略，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意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立足天河区软件与互联网产业核心优势，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起草了《广州市天河区促进软件与互联网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以下称《若干措施》），旨在以创新引领产业升级、以数字赋能经济发展，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构筑“12126”现代化产业体系坚实支撑。

## 二、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

（二）《国务院关于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意见》（国发〔2026〕7号）

（三）《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国发〔2025〕11号）

（四）《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的通知》（工信部规〔2021〕180号）

### 三、主要内容说明

《若干措施》从企业发展、融合赋能、要素保障、规范实施4个方面提出10条具体条款。

**一是支持产业生态发展，提升企业发展能效。**通过《若干措施》第一条，聚焦优质软件与互联网企业创新发展需求，支持企业发展壮大，厚植产业高质量发展根基。

**二是深化两业融合赋能，聚力核心技术创新。**通过《若干措施》第二至七条，重点推动软件赋能服务业创新应用、加快软件赋能制造业示范应用、加强人工智能赋能软件示范应用、推动开源软件研发应用、支持核心软件关键技术攻关、培育优势企业竞争力，全面覆盖软件赋能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应用场景，坚持企业培育与技术攻关并重，促进产业智能化转型升级。

**三是强化核心要素保障，构建全周期支撑体系。**通过《若干措施》第八条、第九条，围绕人才、资本两大核心要素发力，推行成果转化、人才双聘、订单培养、工程硕博等柔性引育模式，打通人才流通渠道，并对获风投资金的企业以“补改投”的方式给予支持，通过政府资金带动社会资本赋能企业发展，形成“人才引领、资本赋能”的全周期保障闭环。

**四是附则。**明确《若干措施》适用对象、支持限额、不予资金支持情形、对获扶持后有关情形的约定、申报方式、政策期限、

解释主体等事项。